

井陘矿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

（公示稿）

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井陘矿区分局

2026年3月

井陘矿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

一、前言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土空间规划法》及国家、省、市关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调整完善工作的最新部署要求，严格遵循自然资源部《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调整完善工作相关政策口径（第二版）（试行）》及河北省国土空间规划动态维护相关管理规定，精准对接石家庄市国土空间发展战略与井陘矿区“十五五”规划目标，结合矿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施以来的实际情况，开展本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工作。

本次动态维护工作以规划实施体检评估为基础，聚焦矿区在空间开发保护、产业布局优化、民生设施配套、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实际需求与规划实施短板，坚持“底线思维、系统思维、问题导向、提质增效”的编制原则，规划维护范围为井陘矿区行政辖区全域。

工作核心是严格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正向优化标准，对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中的空间管控边界、规划分区、中心城区用地布局、重点建设项目清单等内容进行动态调整完善，解决规划实施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保障重大项目落地空间需求，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通过本次动态维护，进一步提升矿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科学性、前瞻性和可操作性，强化规划的战略引领和刚性管控作用，推动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协调发展，为井陘矿区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高效能治理提供坚实的国土空间规划保障，确保规划与区域发展实际相适配、与上位规划要求相衔接。

二、规划实施评估结论

规划评估是规划动态调整的基础，为更好的完成本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工作，按照国家、省市政策要求，结合井陘矿区 2024 年度国土空间规划体检工作成果，对现行规划从安全韧性、创新高效、协调集约、绿色低碳、开放繁荣、共享幸福等 6 个方面进行评估。

1. 安全韧性：整体情况较好，城市韧性存在短板

井陘矿区在水安全、粮食安全、生态安全、文化安全、公共卫生安全方面指标完成况良好。耕地规模复合国土空间规划耕保目标预期；生态红线基本符合省市总体规划下达任务规模要求，生态屏障根基稳固；自然和文化遗产得到有效保护、传承、利用；井陘矿区整体医疗体系建设较为完善，基础配置情况较好，城乡居民基本实现基础医疗就地解决。城市韧性方面还存在不足，消防救援服务设施存在短板。下一步应结合消防专项等规划加强设施建设，补齐消防设施短板，并逐步消除地质灾害隐患点。

2. 创新高效：创新基础薄弱，研发投入有待提高

近年来井陘矿区加强创新投入，改善了投资环境，但由于基础薄弱、基数偏小以及创新能力较弱等导致创新产出较低的问题，未来仍需政府加大扶持，深化产学研合作对接，发展高新技术产业，推进科技创新，落实知识产权保护和推进科技体制创新。

3. 协调集约：城乡融合成效明显，人均建设用地

井陘矿区常住人口呈逐年递减的形式，实际服务管理人口数量小于常住人口数量。井陘矿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已超90%，处于城镇化后期阶段。井陘矿区仍处在城市转型发展的关键时期，人均城镇建设用地面积仍处于高位。

4. 绿色低碳：生态环境逐步改善，资源利用效率逐步提升

井陘矿区通过建设公园绿地、矿山植树复绿等方式，生态环境得到改善明显。随着产业转型升级，每万元GDP地耗、水耗、能耗呈缓慢下降趋势。

5. 开放繁荣：旅游带动作用提升，区域协调与对外开放水平不足

随着旅游业逐渐复苏以及旅游设施的不断完善，井陘矿区旅游人数持续增长，但仍存在区域发展协调不足，对外开放水平不高等问题。

6. 共享幸福：公共服务不断改善，有待提升

井陘矿区持续加大对教育、文化、体育、公园等设施投入，设施服务水平也逐年提高。随着矿区人口规模降低和老龄化率的提高，养老设施短板逐步显现。

三、动态维护方案

（一）空间管控边界维护

1. 三条控制线

（1）永久基本农田

井陘矿区国土空间规划明确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为 0.9749 万亩，本次动态维护严格恪守“数量不减少、质量生态有提升、布局更优化”的核心原则，统筹开展永久基本农田调出、补划工作，整体调整量为 206.96 亩，维护后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保持稳定，质量与布局进一步优化。

本次全域共调出永久基本农田 103.37 亩（6.4977 公顷），图斑面积 7.09 公顷），调出地块均为经实地核查、精准研判的不符合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要求的地块，具体包含四类情形：一是历史工作中形成的错调误调、错划误划地块；二是房前屋后零散分布、地块形态不规则且耕种条件差，难以实现稳定耕种的地块；三是与国家批准的林地、草地、园地等法定空间管控范围存在冲突的地块；四是其他耕种条件退化、已不适宜继续作为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的地块。

补划工作严格遵循“补优不补劣、补近不补远”原则，在现状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外的农业空间范围内，选取耕地质量高、耕种条件好、地块连片性强的区域进行补划，共补划永久基本农田 103.59 亩（6.9065 公顷图斑 8.07 公顷），补划地块均完成实地踏勘与质量核

查，确保补划后永久基本农田整体质量不降低、布局更规整，切实筑牢耕地保护底线。

（2）生态保护红线

井陘矿区国土空间规划中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总面积 850.03 公顷，红线范围主要集中分布于西部清凉山省级风景名胜區、北部台阳山、东部青石岭三大生态核心区域，整体地块形状连片完整，生态功能重要且生态系统完整性强，是矿区生态安全格局的核心组成部分。

本次动态维护工作开展期间，全面收集、系统研判各乡镇及相关部门提报的生态保护红线调整诉求，对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三条控制线正向优化标准（试行）》及生态保护红线调整法定情形逐一核查，经审核，所有提报诉求均不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调整的相关要求，无合法合规的调整依据。为严格坚守生态保护底线，维护生态安全格局的稳定性与完整性，本次规划动态维护不申请调整生态保护红线，原有红线管控范围、管控要求保持不变。

（3）城镇开发边界

井陘矿区城镇开发边界严格依据自然资源部下发的最新版调整成果划定，核定总面积为 2359.72 公顷。本次动态维护严格遵循“总量不突破、布局更集聚、城镇功能品质有提高”的管控原则，结合矿区近期重大项目落地需求、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规划，开展城镇开发边界调出、调入联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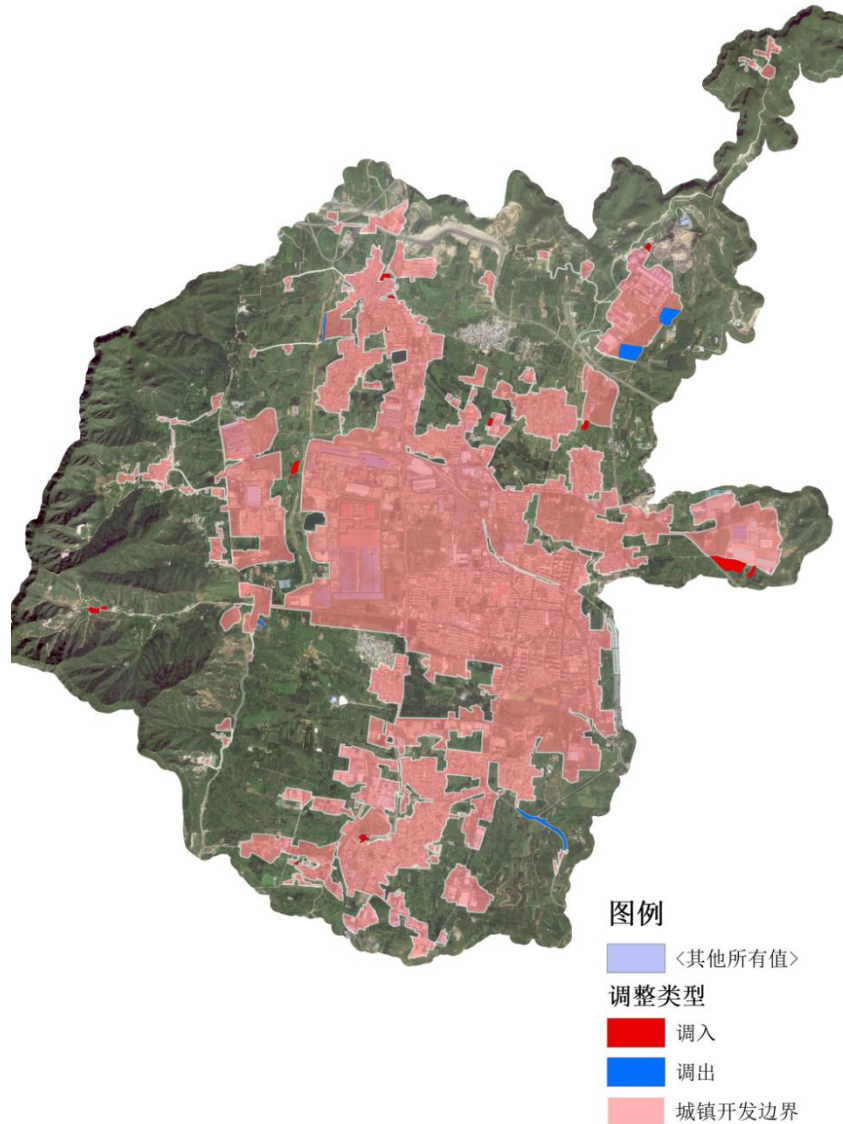
调整，调出城镇开发边界 14.51 公顷，其中存量用地 4.6682 公顷，增量用地 9.8448 公顷；调入城镇开发边界规模 12.00 公顷，边界外零星布局城镇建设用地 2.51 公顷，其中存量用地 4.3391 公顷，增量用地 10.1665 公顷，基本实现城镇建设用地增量不增长、开发边界总量负增长、布局优提升。

调出的 14.51 公顷地块主要位于城镇开发边界边缘区域基础设施支撑条件不佳、用地高差较大、土地使用效率不高的区域，经征求乡镇、部门意见，近期确无实际建设需求，通过调出进一步优化开发边界形态，提升空间集聚性。

调入开发边界 12.00 公顷，主要为矿区 2026 年拟开工建设的重大项目、公共服务设施配套所需用地、既有已批准或取得土地证的用地以及勘误“补天窗”，调入边界的增量空间选址均经科学论证，符合矿区城镇发展的空间布局导向，优先保障近期民生保障、基础设施、产业发展等重点项目的空间落地需求，调入后进一步完善了城镇开发边界功能布局，推动城镇功能品质提升。

边界外零星布局城镇建设用地 2.51 公顷，主要包括 2 个项目，一个是利用原粉煤灰项目既有楼宇，布局工业园区旅游服务驿站项目；另一个是位于西部清凉山的锦翘科技（河北）有限公司主导实施的现代生态农业产业项目，该项目被列入 2026 年石家庄市市级重点建设项目名单，归属井陘矿区 8 个市级重点项目之一，主要依托山场布局酸枣、连

翘等道地药材种植、种苗改良繁育、生产加工及智慧农业配套，建设有太行山药香谷、漫山药香谷、太行药博园三大智慧农业种养植基地，布局的零星城镇建设用地主要是依托种植基地的农产品加工工业用地。



2. 其他空间管控边界

本次规划动态维护工作对历史文化保护线、洪涝风险控制线、矿产资源管控线等其他空间管控边界开展全面核查，经核实，各类边界管控范围清晰、管控要求落实到位，与三

条控制线及规划分区无冲突。

其中，贾庄村为河北省级历史文化名村，名村保护规划近期获得批复，本次总规动态调整衔接名村保护规划，新划定历史文化保护线。

（二）规划分区维护

1. 农田保护区

紧密衔接永久基本农田调出、补划的调整结果，对农田保护区范围进行同步优化，实现农田保护区与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范围的无缝匹配，切实保障农业空间管控的统一性。本次共调出农田保护区 6.4977 公顷（图斑面积 7.09 公顷），调出区域与永久基本农田调出范围一致，均为不再适宜作为农业空间保护的地块；同步调入农田保护区 6.9065 公顷（图斑 8.07 公顷），调入区域与永久基本农田补划范围相衔接，均为耕地质量高、耕种条件好的农业空间，调整后农田保护区布局更规整，农业空间保护与利用的协调性进一步提升。

2. 城镇发展区

严格衔接城镇开发边界调出、调入的调整成果，对城镇发展区范围进行联动调整，确保城镇发展区与城镇开发边界管控范围高度一致，为城镇开发建设提供清晰的空间指引。本次调出城镇发展区 14.51 公顷，与城镇开发边界调出范围完全匹配，均为开发边界内无建设需求、拟恢复生态或农业利用的区域；同步调入城镇发展区 12.00 公顷，新增城镇开

发边界外零星城镇建设用 2.51 公顷，均为 2026 年重点建设项目落地所需的城镇建设空间，调整后城镇发展区布局更集聚，与矿区城镇发展主方向高度契合，能够有效保障城镇建设有序推进。

（三）中心城区用地用海规划布局维护

本次中心城区用地布局维护严格依据三条控制线正向优化标准要求，对井陘矿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用地图层开展联动优化、系统调整，同步统筹矿区城镇发展实际需求、民生保障建设重点与空间资源集约利用要求，聚焦中心城区内重点项目用地布局优化，推动中心城区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协调发展，切实提升城镇空间利用效率与功能品质。

结合矿区发展实际，本次重点对中心城区内凤庭华府商贸综合体项目、养老服务中心项目、井陘矿区人民医院石家庄市井陘矿区医养中心项目三大重点项目的用地布局进行优化调整，本次布局调整共涉及用地总面积 6.0181 公顷。根据项目功能定位、民生保障优先级与空间布局合理性，对用地类型及规模进行科学调配，调整后用地结构更贴合矿区民生需求与城镇发展导向：医院用地增加 0.6732 公顷，进一步保障医养中心项目建设，提升矿区医疗服务配套能力；社会福利用地增加 4.7013 公顷，为养老服务中心项目落地提供空间保障，完善矿区养老服务体系；同步核减城镇住宅用地 0.7632 公顷、机关团体用地 0.5536 公顷、商业服务业用地 4.0577 公顷，核减地块均为低效利用或与民生项目建

设需求不符的用地，通过用地结构优化，实现空间资源向民生保障领域倾斜，推动中心城区用地布局更合理、功能配套更完善。本次用地布局调整未突破城镇开发边界管控范围，未占用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等刚性管控区域，完全符合三条控制线正向优化标准与中心城区用地布局优化要求。



维护前

维护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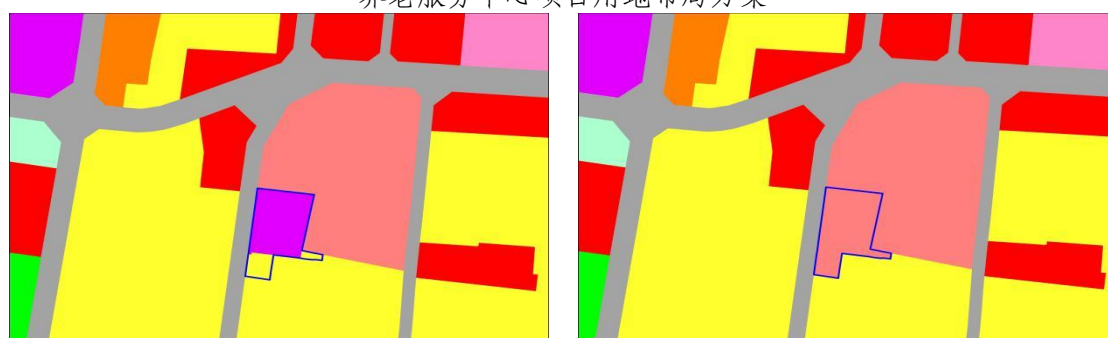
凤庭华府商贸综合体项目用地布局方案



维护前

维护后

养老服务中心项目用地布局方案



维护前

维护后

井陘矿区人民医院石家庄市井陘矿区医养中心项目用地布局方案

（四）重点建设项目清单维护

本次重点建设项目清单维护严格衔接井陘矿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十五五”规划及各专项规划确定的建设任务，坚持“项目落地、空间保障、分类管理”原则，对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重点建设项目清单进行动态更新，将2026年拟开工建设项目和“十五五”规划重点建设项目全面纳入规划保障体系，切实发挥国土空间规划对重大项目建设的空间引领与保障作用。针对纳入清单的项目实行分类管理：对拟于2026年底前开工建设、已完成充分论证且选址明确的建设项目，纳入近期建设项目图层精准上图，实现项目空间落位精准化、规划保障具体化；对暂未明确选址的项目，统一纳入重点建设项目安排表，预留空间发展弹性，待项目选址确定后及时完成上图管控。经全面梳理、系统论证，本次共新增纳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重点建设项目安排表的项目9个，项目类型主要以交通基础设施类为主，同时兼顾民生服务配套项目，具体分为两类：一是交通类项目8个，包括井陘矿区石钢路改造提升工程、平涉路环境改造提升工程、贾凤路（红星水库—金川路）大修工程、红房街改造提升工程、西环旅游路改造提升工程、红星路大修工程、北环旅游路工程、井陘矿区快递物流中心，项目建设将进一步完善矿区交通路网体系，提升交通通行能力与物流配套水平，助力区域经济发展；二是其他民生类项目1个，即麒麟山公

墓扩建项目，项目建设将完善矿区殡葬服务配套，满足群众基本民生需求。所有新增项目均经合规性审核，项目选址与空间管控边界、规划分区无冲突，符合矿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导向，本次纳入清单后将为项目后续立项、建设提供坚实的国土空间规划保障。

新增重点建设项目安排表

类型	级别	项目名称
交通类 (8个)	区级 (8个)	井陘矿区石钢路改造提升工程；平涉路环境改造提升工程；贾凤路（红星水库-金川路）大修工程；红房街改造提升工程；西环旅游路改造提升工程；红星路大修工程；北环旅游路工程；井陘矿区快递物流中心
其他 (1个)	区级 (1个)	麒麟山公墓

四、动态维护方案可行性分析

本次井陘矿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严格依据《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三条控制线正向优化标准（试行）》及河北省制定的国土空间规划内容正向优化相关标准编制，围绕空间管控边界、规划分区、中心城区用地布局等核心维护内容开展合规性、合理性分析，经研判，维护后规划方案均符合国家及省级正向优化要求，具体分析如下：

（一）空间管控边界维护可行性

本次空间管控边界维护聚焦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核心控制线，各项指标均满足“数量不减少、质量有提升、布局更优化”的正向优化导向，无突破管控底线情形。

1.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

维护后全区耕地保有量、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均不低于规划明确的保护任务，严格落实数量管控要求；永久基本农田中水田水浇地占比、高标准农田建成面积占比较维护前均有提升，坡度 15 度以上耕地面积实现减少，永久基本农田连片度显著提升，平原地区 5 亩以下碎图斑个数同比减少，耕地质量和空间布局得到双重优化，完全契合质量提升、布局优化的指标要求。

2. 城镇开发边界

维护后城镇开发边界总面积未增加，严格落实总量不突

破要求；开发边界扩展倍数符合管控标准，调入增量用地规模小于调出增量用地规模，现状城镇建设用地、已批未建用地均未纳入调出范围；15亩以下零星破碎图斑个数仍为零个，边界围合范围内永久基本农田“天窗”个数还是冯家沟村中的一处，已批开发区和非农业产业园区面积划入率显著提升，开发边界与矿区总体规划明确的以产业园区为主要增量空间的主要发展方向契合度进一步提高；边界内地质灾害高风险区、蓄滞洪区等不适宜城镇建设区域面积未增加，中心城区道路网络密度、公园绿地5分钟步行覆盖率均有提高，实现了布局更集聚、功能品质有提升的优化目标。

（二）规划分区维护可行性

本次规划分区维护与三条控制线动态维护方案同步衔接、整体统筹，根据管控边界调整情况对农业空间、生态空间、城镇空间及各类专项规划分区进行优化完善，未出现分区与管控边界冲突、用途管制要求相悖的情形。维护后规划分区边界更清晰、功能定位更精准，农业空间与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范围高度契合，城镇空间与开发边界管控范围无缝匹配，各类分区的用途管制规则进一步细化，符合河北省关于规划分区正向优化的相关要求，能够为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实施提供更精准的规划支撑。

（三）中心城区用地布局维护可行性

本次中心城区用地布局维护严格依据三条控制线正向

优化标准要求，对井陘矿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用地图层开展联动优化、系统调整，紧密结合矿区城镇发展实际需求与民生保障建设需要，精准优化中心城区内凤庭华府商贸综合体、养老服务中心、井陘矿区人民医院石家庄市井陘矿区医养中心三大项目用地布局，本次布局调整共涉及用地 6.0181 公顷。结合项目功能定位与民生保障优先级，对用地类型及规模进行科学调配，调整后医院用地增加 0.6732 公顷、社会福利用地增加 4.7013 公顷，城镇住宅用地减少 0.7632 公顷、机关团体用地减少 0.5536 公顷、商业服务业用地减少 4.0577 公顷，用地调整既未突破城镇开发边界管控范围，也未占用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等刚性区域，实现了民生保障类用地供给提升与城镇用地结构的优化升级，完全契合国家及省级关于中心城区用地布局正向优化的管控标准与发展导向。

（四）整体方案合规性与落地性

本次动态维护方案所有调整内容均基于矿区国土空间规划实施体检评估结果，紧扣区域发展实际需求和重大项目落地空间保障需求，无盲目调整、违规调整情形。方案编制过程中充分衔接了矿区“十五五”规划、各专项规划及重大建设项目空间需求，各项维护措施均具备明确的实施基础和资源保障，调整后的规划内容与区域资源禀赋、生态环境承载能力、城镇发展阶段相适配，方案整体兼具合规性和落地性，能够有效解决规划实施中的实际问题，推动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更贴合矿区发展实际。

五、实施保障

为保障本次井陘矿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落地实施，强化规划的权威性、严肃性和可操作性，从规划层级传导、实施监管考核、技术平台支撑三个方面制定实施保障措施，实现动态维护方案编制、汇交、审查、实施、监测的全生命周期管理。

（一）强化规划层级传导，落实向下指引要求

1. 专项规划统筹

各类专项规划（包括产业发展、基础设施、生态保护、公共服务等）的编制和调整，必须严格遵循本次动态维护方案确定的空间管控要求，实现专项规划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多规合一”。自然资源部门牵头建立专项规划空间衔接审核机制，各类专项规划涉及的用地布局、项目选址需经国土空间规划符合性审核，审核通过后方可组织实施，杜绝专项规划与总体规划脱节、空间布局冲突等问题。

2. 重大建设项目落位

本次动态维护方案明确的重大建设项目清单及空间落位要求，作为矿区各类重大建设项目选址、用地报批的核心依据。项目建设单位在开展项目选址、可研编制时，需严格符合维护后三条控制线管控规则和规划分区用途管制要求；自然资源部门在项目用地预审、规划选址审批中，严格审核项目与动态维护方案的符合性，对不符合规划要求的项目，

一律不予办理相关审批手续，确保重大建设项目精准落地、合规实施。

（二）健全实施监管体系，纳入国土空间监测

1. 建立常态化监管机制

成立由区政府牵头，自然资源、发改、住建、生态环境、农业农村等部门为成员的规划实施监管工作专班，统筹负责本次动态维护方案的实施推进和监督管理。专班定期召开工作推进会，研判方案实施进展，解决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明确各部门职责分工，将方案实施任务纳入部门年度考核，确保各项工作落地见效。

2. 纳入国土空间监测体系

将本次动态维护方案内容的执行情况全面纳入井陘矿区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体系，围绕三条控制线管控、规划分区落实、中心城区用地布局优化、重大项目落地等核心内容，建立监测指标体系，开展常态化、动态化监测。重点监测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生态保护红线管控、城镇开发边界执行等刚性指标落实情况，对违规突破管控边界、擅自改变用地性质、未按规划落位项目等行为，及时发现、及时预警、及时处置。

3. 强化执法监督考核

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加大规划实施执法检查力度，定期开展动态维护方案实施情况专项执法检查，严厉查

处违反国土空间规划的各类违法行为，切实维护规划的权威性和严肃性。将动态维护方案实施情况纳入区政府对各部门、各乡镇的年度绩效考核体系，考核结果作为干部履职评价、项目资金安排的重要依据，对落实规划要求成效显著的单位予以表彰，对落实不力、违规操作的单位予以通报批评并限期整改。

（三）依托技术平台支撑，实现全生命周期管理

1. 深化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应用

依托全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将本次动态维护方案的成果数据（包括规划文本、图件、数据库等）全面纳入系统管理，实现维护后规划成果的数字化、可视化展示。将“一张图”系统作为各类规划编制、项目选址、用地审批、执法监管的唯一技术底图，所有规划调整和项目审批均通过系统进行合规性审核，确保规划实施的精准性和规范性。

2. 实现成果全流程线上管理

严格按照国家、省、市关于国土空间规划动态调整完善的成果汇交、审查要求，依托“一张图”系统和省、市国土空间规划协同办理平台，完成本次动态维护方案成果的线上填报、汇交、审查和备案。实现方案编制过程中的数据实时更新、审查过程中的意见线上反馈、实施过程中的进度线上跟踪，推动动态维护方案从编制到备案的全流程线上化管理，

提高工作效率和管理精度。

3. 建立成果动态更新机制

结合国土空间年度变更调查、规划实施体检评估等工作，依托“一张图”系统和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网络，对本次动态维护方案实施成果进行动态更新。及时将规划实施过程中的用地调整、项目落地、边界优化等情况纳入规划数据库，实现规划成果与实际实施情况的动态匹配，确保国土空间规划始终贴合矿区发展实际，为后续规划动态调整完善提供准确、详实的基础数据支撑。

六、附表

附表 1：三条控制线动态维护评估指标指引表

序号	控制线	优化导向	具体指标	指标要求	维护前	维护后	变化量
1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	(一)数量 不减少	耕地保有量(万亩)	不低于规划明确的保护任务	1.6376	1.6376	0.0000
2			永久基本农田(万亩)	不低于规划明确的保护任务	0.9937	0.9937	0.0000
3			林地保有量(万亩)、森林覆盖率(%)	不低于规划明确的保护任务	不低于规划明确的保护任务	不低于规划明确的保护任务	不低于规划明确的保护任务
4		(二)质量 生态有提升	水田水浇地占耕地面积比例 (%)	不减少	97.26	97.26	0
5			永久基本农田中高标准农田建成面积占永久基本农田比例(%)	有增加	27	27	0
6			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坡度 15 度以上的耕地面积 (亩)	有减少	0.0099	0.0099	0
7		(三)布局更优化	耕地连片度(亩/个)	有提升	6.61	6.63	0.02
8			平原地区 5 亩以下、山地丘陵地区 3 亩以下永久基本农田碎图斑个数(个)	有减少	878	766	-51
9		(一)总量不突破	城镇开发边界总面积(公顷)	不增加	2359.72	2357.21	-2.5110
10			城镇开发边界扩展倍数和规模	不增加	1.26	1.26	1.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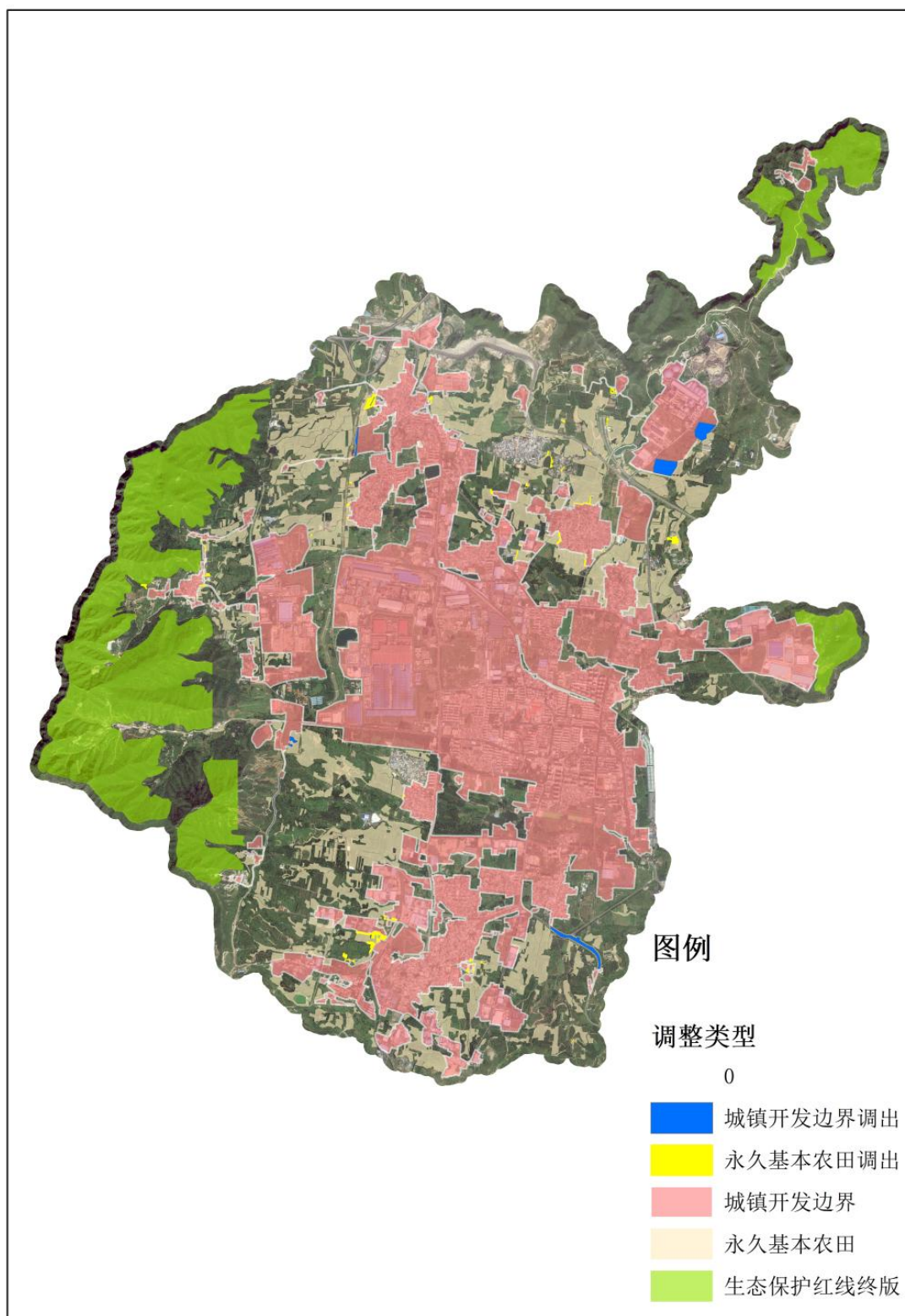
11	城镇开发边界	(二)布局更集聚	15亩以下零星破碎的城镇开发边界图斑数量(个)	有减少	0	0	0
12			城镇开发边界围合范围内永久基本农田“天窗”个数(个)	有减少	1	1	1

附表 2: 井陘矿区国土空间重点建设项目增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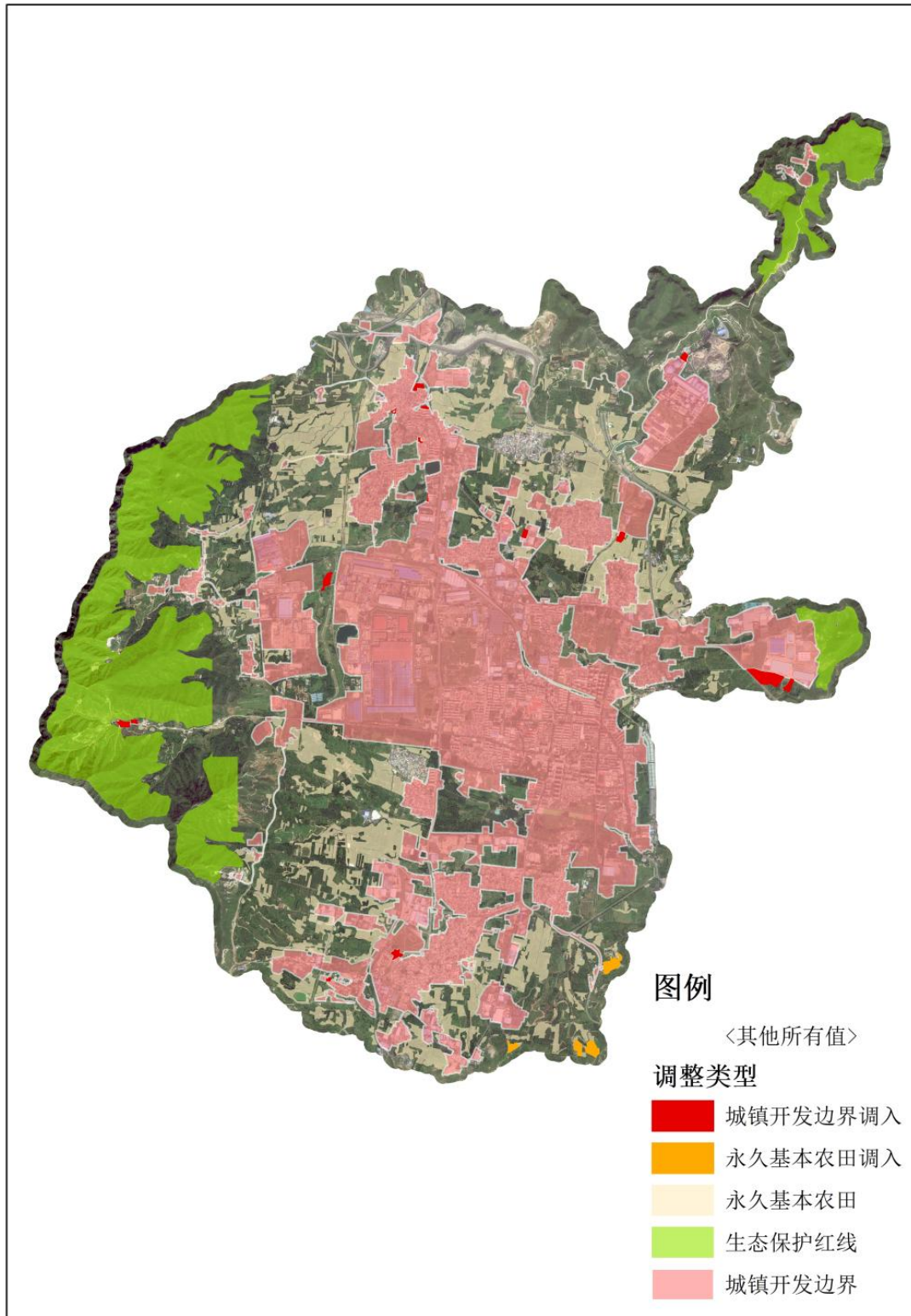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级别	项目依据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面积(公顷)	维护情形(精准落位、示意图、增补清单情况)
一、能源矿产							
二、交通							
1	井陘矿区石钢路改造提升工程;	区县级	国家公路网规划“十五五”规划	改扩建	2026-2030年	——	增补清单
2	平涉路环境改造提升工程;	区县级	国家公路网规划“十五五”规划	改扩建	2026-2030年	——	增补清单
3	贾凤路(红星水库-金川路)大修工程;	区县级	国家公路网规划“十五五”规划	改扩建	2026-2030年	——	增补清单
4	西环旅游路改造提升工程;	区县级	国家公路网规划“十五五”规划	改扩建	2026-2030年	——	增补清单
5	北环旅游路工程;	区县级	国家公路网规划“十五五”规划	新建	2026-2030年	——	增补清单
三、水利							
四、城市基础设施(含城市交通和市政环保设施)							
6	红房街改造提升工程;	区县级	国家公路网规划“十五五”规划	改扩建	2026-2030年	——	增补清单
7	红星路大修工程;	区县级	国家公路网规划“十五五”规划	改扩建	2026-2030年	——	增补清单
8	井陘矿区快递物流中心	区县级	《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北省县域快递物流中心建设行动计划的通知》(冀政办字〔2025〕39号)	新建	2026-2030年	——	增补清单
9	麒麟山公墓	区县级	河北省殡葬服务设施建设规划(2021-2035年)	改扩建	2026-2028年	2.2028	精准落位
五、防灾减灾							

七、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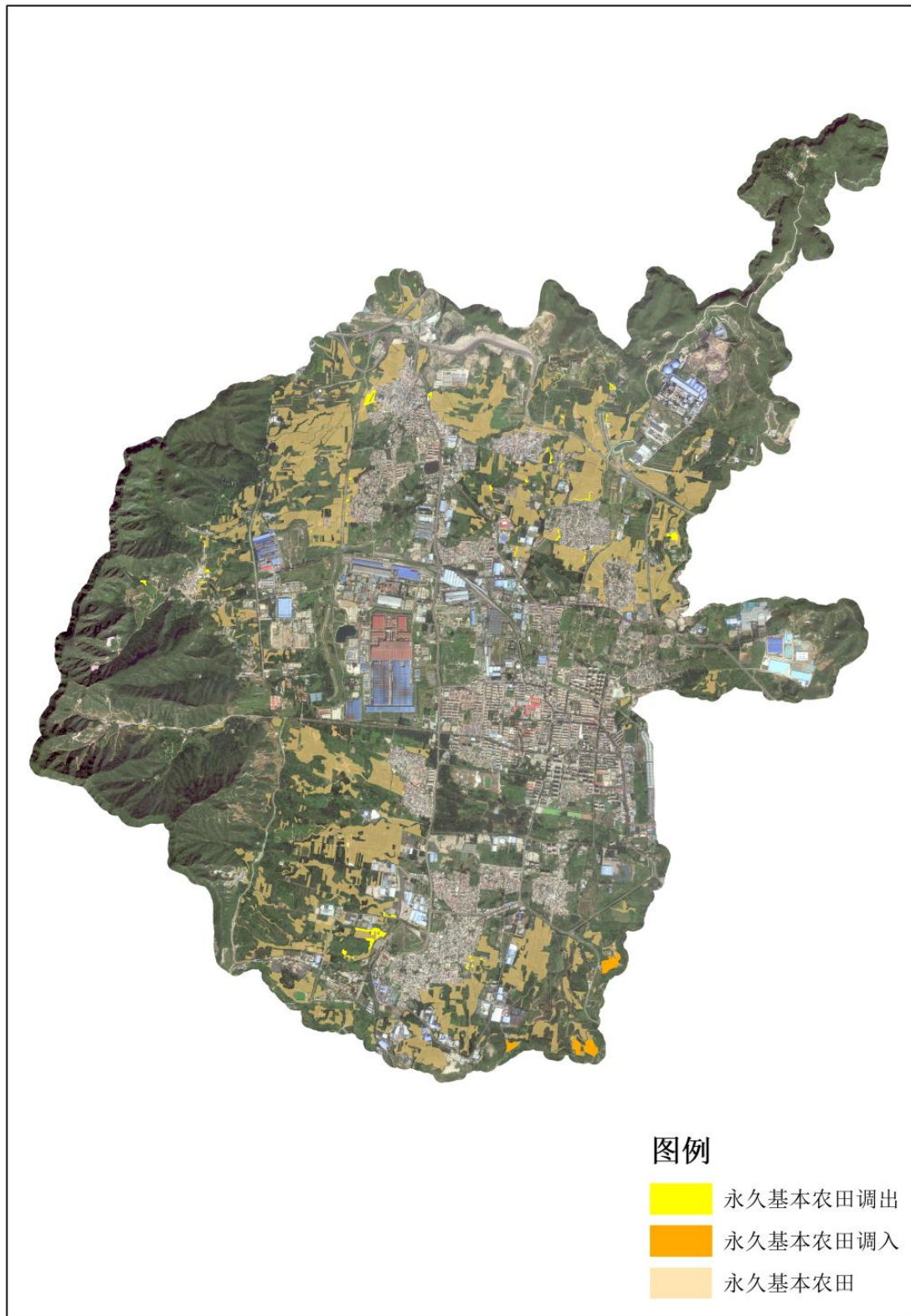
1.三条控制线维护前图(标明调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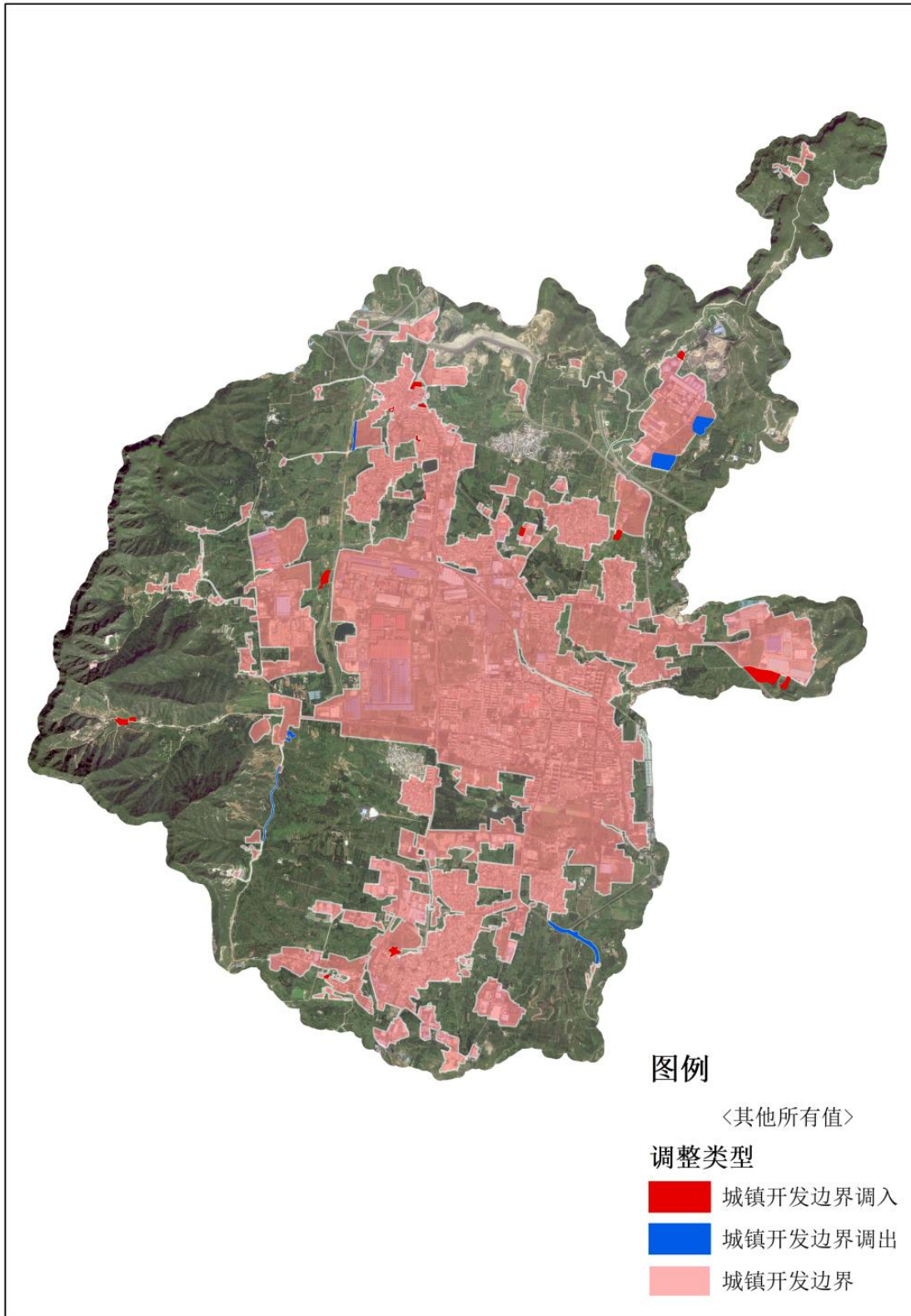
2.三条控制线维护前图(标明调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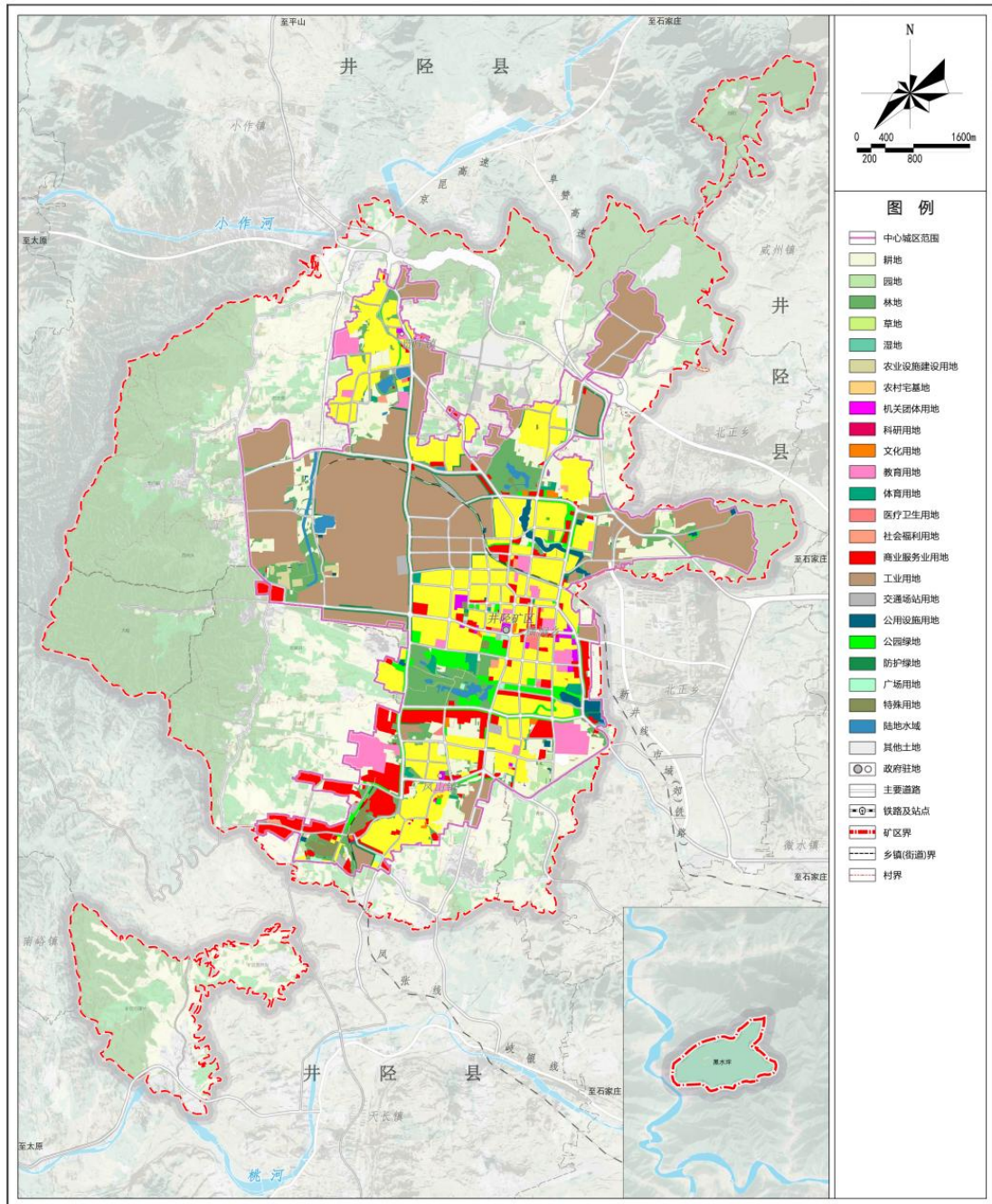
3.永久基本农田维护后图(标明调入、调出)



4.城镇开发边界维护后图(标明调入、调出)



5.中心城区用地用海规划布局图(维护前)



6.中心城区用地用海规划布局图(维护后)

